Aging Research 老龄化研究, 2026, 13(10), 437-443
Published Online October 2026 in Hans. https://www.hanspub.org/journal/ar
https://doi.org/10.12677/ar.2026.1310775

Hans汉斯

空心化背景下农村互助养老模式的优化路径研究

田　芬

贵州大学管理学院，贵州　贵阳

收稿日期：2026年6月28日；录用日期：2026年10月16日；发布日期：2026年10月27日

摘　要

在城镇化快速推进与农村人口老龄化加剧的背景下，农村养老问题成为亟待补齐的民生短板。然而，伴随城镇化进程中青壮年劳动力持续外流，农村“空心化”现象日益加剧，对以熟人社会为根基的互助养老模式构成了根本性冲击。本文基于空心化这一核心视角，系统考察空心化对农村互助养老的多维冲击，深入分析其在参与主体、资金保障、人才队伍、运行管理等方面面临的现实困境，并提出激活内生动力、构建多元筹资机制、健全人才培育体系、完善运行管理制度等优化路径，以期为空心化背景下农村互助养老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参考。

关键词

空心化，农村互助养老，优化路径

A Study on the Optimization Paths of Rural Mutual-Aid Elderly Care Models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Hollowing-Out

Fen Tian

School of Management, Guizhou University, Guiyang Guizhou

Received: June 28, 2026; accepted: October 16, 2026; published: October 27, 2026

Abstract

Against the backdrop of rapid urbanization and deepening rural population aging, rural elderly care has become a critical livelihood issue to be addressed. However, with the continuous out-migration of young and middle-aged labor forces during urbanization, rural hollowing-out has intensified,

文章引用: 田芬. 空心化背景下农村互助养老模式的优化路径研究[J]. 老龄化研究, 2026, 13(10): 437-443.
DOI: 10.12677/ar.2026.1310775

fundamentally undermining the mutual-aid elderly care model rooted in acquaintance societ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hollowing-out, this paper systematically examines its multidimensional impacts on rural mutual-aid elderly care, analyzes practical dilemmas concerning participation subjects, financial security, talent pools, and operational management, and proposes optimization paths including activating endogenous motivation, establishing diversified financing mechanisms, improving talent cultivation systems, and enhancing operational governance, so as to provide references for th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rural mutual-aid elderly care under hollowing-out conditions.

Keywords

Hollowing-Out, Rural Mutual-Aid Elderly Care, Optimization Paths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快速推进和人口结构的深刻转型，我国农村正经历着前所未有的老龄化浪潮，人口老龄化已成为事关社会发展全局与民生福祉的基础性、长期性课题。截至 2025 年末，我国 60 岁及以上人口达 3.23 亿，占全国人口的 23%，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 2.24 亿，占比 15.9%[1]。

在农村地区，这一结构性困境尤为突出。伴随青壮年劳动力大规模外流，农村“空心化”现象持续加剧——人口空心化导致村庄常住人口锐减、老龄化加深；组织空心化消解了传统熟人社会的互助网络与治理权威；资源空心化则使资金、人才等要素持续匮乏。三重空心化相互叠加，使农村养老服务面临“家庭顾不了、村庄管不了、政府包不了”的多重困局。近年来，国家政策支持力度持续加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2]明确提出“鼓励开展村级互助性养老服务”，2026 年《关于推进互助性养老服务发展的意见》[3]在全国层面明确了互助性养老服务的定义与推进目标，互助养老已从地方实践上升为国家层面的制度安排。

然而，当前农村互助养老发展研究仍存在两处短板：其一，多数文献依托二手案例数据展开论述，缺少作者原创一手实地调研支撑，困境分析与对策建议容易脱离乡土真实需求，说服力不足；其二，现有成果多停留在现象描述层面，未引入成熟社会学、公共管理理论搭建统一分析框架，难以系统阐释空心化影响互助养老的底层作用机制。

在此背景下，本文以多中心治理理论为分析框架，结合实地调研数据，系统剖析空心化对农村互助养老造成的现实困境；结合山区发展实际细化优化路径，为农村互助养老长效发展提供可落地参考。

2. 核心概念与理论基础

2.1. 核心概念

2.1.1. 农村空心化

农村空心化是指农村地区人口，特别是青壮年劳动力大量外流，导致农村人口减少、产业萎缩以及

[1]https://www.stats.gov.cn/zwfwck/sjfb/202602/t20260228_1962662.html
[2]https://www.gov.cn/gongbao/2025/issue_11906/202503/content_7011166.html
[3]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604/content_7067394.htm

公共设施利用率下降的现象[1]。这一问题在快速城镇化和工业化的背景下，已经成为全球许多国家，尤其是中国社会的重要经济问题。中国自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城市化的推进，农村地区人口流失问题日益严重，农村空心化不仅削弱了农村经济活力，还为农村社会可持续发展带来了严峻挑战。

2.1.2. 农村互助养老

李俏等[2]认为，农村互助养老是一种极具本土化色彩且蕴含社区重建思想的新型就地养老方式。还有学者从多元协同视角进行补充，认为农村互助养老是政府、社会组织、市场等外部主体共同参与的开放系统[3]。程震宇等将农村互助养老定义为一种以农村老年群体为核心参与主体，通过激活老年群体自身价值与参与活力，整合农村本土养老资源与基础设施，同时依托政府、社会组织、市场等多元主体为农村老年群体提供多元化养老服务，最终形成适配农村发展实际、契合老年群体需求的新型本土化养老模式[4]。

目前国内主要实践模式包括三种典型形态。一是幸福院模式，利用闲置校舍或集体房产改建为集中居住点，老人抱团养老、自我管理。二是邻里互助模式，以自然村为单位，通过结对帮扶，由低龄老人或志愿者为高龄、独居老人提供上门服务，灵活性强，适合居住分散的山区。三是时间银行模式，借鉴银行储蓄理念，将志愿服务时间记录储存，未来可兑换等时服务，旨在建立可预期的回馈机制。

2.2. 理论基础

埃莉诺·奥斯特罗姆提出的多中心治理理论，突破传统公共服务“政府单中心包揽”与“市场单一供给”二元对立思维。该理论指出[5]，乡村养老属于准公共物品，单纯依靠政府、村集体、家庭任一主体均难以实现可持续供给，需要构建政府、村集体、老年村民、社会组织、市场主体多个独立决策中心，各主体权责互补、资源互通、协同联动，形成多层级、网络化治理体系，化解公共服务供给失灵问题。

多中心治理理论现已广泛运用于农村养老、乡村基层治理研究，为本研究提供充足学理依据：陆杰华等将多中心治理用于农村互助养老研究，提出城乡分化背景下，单一政府投入无法覆盖山区分散村落养老需求，必须激活村级自治与老年群体自我服务能力，构建多元协同供给体系[6]。米恩广、李若青指出[3]，西部山区因地理阻隔、人口外流，养老供给极易陷入“碎片化运行”，多中心治理能够理顺县–乡–村三级养老权责，破解部门分割、资源分散难题。贺雪峰结合中西部乡土实践提出，山区熟人网络弱化、集体经济薄弱，仅依靠老人自发互助难以长效运行，需要政府、村集体、公益力量共同补位，搭建多主体互助养老平台[7]。

3. 空心化背景下农村互助养老的实践困境

本文聚焦西部山区 3 个典型外流县 18 个行政村开展实地调研，按青壮年外流比例划分高、中、低度空心村各 6 个，采取留守老人问卷(发放 620 份，有效回收 579 份，回收率 93.39%)、基层干部半结构化访谈(访谈村支书、站点管理员、民政干部等 54 人)、村级养老台账调取相结合的方法。样本村庄均地处深山，农户居住分散、山路通行不便、村集体经济普遍薄弱；样本老人平均年龄 71.6 岁，70 岁以上高龄独居、轻度失能群体占 68.74%，村庄青壮年平均外流率 37.8%，高度空心村外流比例超 70%。根据实地调研，发现农村互助养老主要存在四个方面的困境。

3.1. 参与主体流失，互助供给村民中心持续萎缩

老年村民是互助养老最基础的供给中心[8]，而西部山区人口空心化直接瓦解该主体支撑。调研数据显示，山区高度空心村庄仅 21.7%低龄健康老人愿意稳定参与长期照料服务，深山村落农户居住分散，村组之间山路往返耗时久，上门互助出行成本高，进一步压低老人参与意愿。村内青壮年几乎全部外出，

留守群体以高龄、体弱老人为主，普遍出现“七八十岁老人照料九十岁高龄老人”的循环，互助人力“蓄水池”持续收缩。

与程欣雨的研究一致[9]，调研发现 61.2%受访山区老人受传统“养儿防老”观念束缚，认为接受邻里帮扶是亏欠人情，即便独居无人照料也不愿主动申请互助服务；山区长期人口外流瓦解传统熟人社会，邻里信任度下降，互惠行为的心理基础不断弱化。同时 63.5%受访者表达对时间银行的顾虑，西部山区县域统一积分平台覆盖率极低，本次调研仅 2 个县城实现积分县域通兑，其余村庄积分仅限村内存储，老人担忧未来迁居、失能后积分无法兑换服务，长期参与志愿服务的内生动力不足，村民供给中心难以稳定运转。

3.2. 资金保障乏力，多中心资金供给链条断裂

资金短缺是制约空心化村庄互助养老发展的核心瓶颈。当前投入主要依赖政府项目补贴和村集体经济，渠道单一且总量有限。本次 18 个样本村台账数据显示，11 个村集体经济年收入不足 5 万元，无固定养老专项经费；88.9%互助站点仅依靠民政一次性建设补贴，缺乏常态化运营补助，山区站点全年助餐、物资、活动平均资金缺口达 1.72 万元。

内生层面，山区产业发展受限，大量村庄属于集体经济“空壳村”，无法持续补贴幸福院日常运维，设施维修、老年餐、应急药品等持续性开支难以为继；政府补贴存在结构性失衡，资金侧重一次性硬件建设，普惠性运营补贴额度偏低，且现有补助多面向特困群体，属于残补式保障，普通留守老人难以覆盖；高度空心深山村落人口分散、服务规模小，单位运营成本更高，却无专项倾斜补助。外部资金渠道同样受阻，山区人口基数小、消费能力弱，市场养老机构无盈利空间主动退出；偏远村落交通、人力成本偏高，社会组织、基金会下沉意愿低，公益资金零散且不具备持续性，多元资金供给体系坍缩为政府单一补贴，可持续发展压力突出。

3.3. 专业人才匮乏，服务能力整体薄弱

专业人才是衔接各治理中心、落地养老服务的关键载体，但山区人口空心化导致青壮年劳动力持续外流，养老人才供给中心长期空白。从供给数量看，仅依靠村内老年志愿者难以覆盖大面积分散村落的照料需求，即便推行时间银行动员老人参与，也存在服务人数少、时长碎片化、覆盖范围有限的问题。

调研台账显示，83.3%山区互助站点无专职护理人员，参与服务的低龄老人、志愿者均未接受标准化老年护理、急救、心理疏导培训，普遍存在“有心无力”的现实困境。现有服务仅能提供送餐、棋牌休闲等基础项目，无法满足山区老人慢性病护理、康复理疗、精神慰藉等多元需求。与此同时，乡村缺乏固定养老管理专职人员，村两委干部身兼数职，难以长期投入互助站点运营管理，服务连续性、规范性无法保障，专业力量缺失成为制约多中心服务落地的核心短板。

3.4. 运行管理失范，多主体协同统筹机制失效

管理制度滞后与服务质量参差是空心化村庄互助养老点面临的普遍问题，直接制约了互助养老的长效运营。第一，法律制度建设滞后，组织合法性缺失。目前，国家层面尚未出台专门针对农村互助养老的专项法律法规，导致多数互助组织无法在民政部门登记为法人，不具备独立接受捐赠、签订合同、购买保险的法律资格，在开展活动时存在法律风险。互助养老涉及民政、卫健、农业农村等多部门，但缺乏清晰的责任分工和统筹协调机制。第二，运行管理不规范问题突出。基层互助养老点在日常运行中普遍面临管理制度不健全、服务流程不明确、监管机制缺位等问题，食品安全、人员管理、经费使用等方面缺乏统一的规范要求。由于缺乏统一的服务标准和考核评估机制，互助点的服务质量高度依赖运营主

体的责任心与个人能力，服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难以保障。部分互助养老设施建成后陷入“有人建、无人管”的状态，无法持续发挥养老服务功能。从制度层面看，各地对互助养老点的建设标准、服务内容、人员配置等缺乏明确规范，导致服务质量参差不齐。第三，“重建设、轻服务”现象较为普遍。在政策推动和项目资金的引导下，各地投入大量资源建设互助养老设施，但对建成后的日常运营、服务递送和持续管理缺乏系统性的制度安排。设施可以靠一次性投入建起来，而日常运营则需持续的人力、物力与财力支撑——这恰是空心化村庄最为稀缺的资源。

4. 空心化背景下互助养老模式的优化路径

4.1. 参与主体重塑：激活内生动力与拓展外部补充

首先，激活在村低龄老人的参与动力，应进一步完善“时间银行”的运行机制，重点解决通存通兑的标准化问题，降低老年人“服务存进去、将来用不上”的顾虑。一是统一山区差异化积分计量标准：基础代购、上门送餐 1 小时计 1 积分；山路远距离陪护、陪同就医 1 小时计 1.5 积分；长期结对帮扶独居高龄老人每月额外奖励 10 积分，夜间应急照料双倍积分，适配山区出行成本高的地域特点。二是搭建县级统一线上积分平台，打通乡镇、行政村数据端口，实现积分县域通存、通兑、跨村流转，积分允许直系亲属无偿继承，永久有效不设年度清零。三是分层兑换清单：低分值兑换村级食堂餐券、米面油、常用药品；高分值兑换乡镇养老站点短期托养、县域机构康复理疗、适老化小件改造；偏远无集中站点村落，可积分兑换乡镇月度上门专业护理。四是复合激励绑定机制：志愿服务积分纳入村规民约，与“文明户”“乡村养老先锋”评选挂钩，年度积分排名靠前志愿者授予县级荣誉证书。

其次，拓展多元化的服务供给来源。合西部山区村落分散特征，推行“村干部联片包户 + 巾帼志愿 + 驻村工作队辅助”供给格局。按自然村组分片划分责任区，每名村干部固定包保 5~8 户独居高龄老人；留守妇女组建村级助老服务队，负责日常陪伴、代购；驻村大学生村官、乡镇青年干部每月固定开展不少于 4 次上门探访；依托乡镇卫生院退休医护组建流动护理志愿队，按月下沉高山村组。高度空心、人口极度分散村落，引入县域公益组织常态化派驻志愿者补充人力。

最后，重塑村庄互助文化的社会心理基础。参与意愿的薄弱既有物质激励不足的原因，更有互助文化消解的深层根源。应在空心化村庄中通过集体活动、节日庆典、互助典型表彰等方式，重建村庄公共生活与社群认同。当老年人感受到参与互助不仅是“帮别人”，更是“建关系”“找归属”时，其参与意愿便有了超越工具理性的社会心理支撑。同时，应加强对“积极老龄观”的宣传引导，破除“接受帮助即欠人情”的陈旧观念。

4.2. 资源保障强化：构建多元稳定的资金筹集机制

第一，建立集体经济与互助养老的常态化挂钩机制。集体经济是空心化村庄互助养老最可靠的内生资金来源。应通过制度设计，将集体经济年度收益的一定比例(如 5%~10%)确定为互助养老专项经费，纳入村级年度预算，使互助养老获得制度化的资金保障，而非依赖临时拨款或专项督查才能维持运转。对于集体经济薄弱甚至“空壳”的村庄，应结合乡村振兴战略中“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政策导向，通过资源发包、物业出租、居间服务、资产参股等多种途径增加集体收入，从根本上解决“无钱养老”的困境。第二，优化政府补贴结构与精准度。改变当前“残补式”保障的局限，将补贴范围从特困群体适度扩展至普惠性互助养老服务。同时，补贴方式应从“补建设”向“补运营”转变——设施建成后的运营补贴比一次性建设补贴更关乎互助养老的可持续性。对于高度空心化村庄，应考虑设立专项运营补贴，以弥补其因人口基数不足而导致的规模不经济。第三，拓宽社会资本参与渠道。针对空心化村庄“市场做不了”的现实，应创新社会资本参与方式。可探索“企业 + 互助养老”的公益合作模式，引导本地

外出创业人员、乡镇企业通过定向捐赠、冠名资助等方式反哺村庄养老。同时，发挥慈善组织、社会基金会的作用，设立农村互助养老专项公益基金，为空心化村庄提供稳定的外部资金补充。

4.3. 人才队伍建设：健全培训体系与拓宽引育渠道

县级民政每季度下沉乡镇开展线下分层培训：基础老年志愿者每年不少于16课时，覆盖老人日常照料、跌倒急救、慢性病沟通；幸福院村级管理员每年不少于32课时，包含经费管理、食品安全、服务评估；每月联动县域医院退休医护人员赴片区开展康复实操教学。同步上线免费线上教学平台，配套纸质简易操作手册，弥补高山村落集中培训组织困难的短板；鼓励老人家属参与基础照护培训，形成一户带动一片的辐射效应。依托县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统筹全县专业护理、管理人才资源，推行片区派驻制度：每3个相邻空心村配备1名专职养老指导员，纳入乡村公益性岗位，薪资由县财政全额兜底；依托“银龄行动”引导城市退休医护、教师以志愿服务形式下乡开展培训、坐诊指导；政府购买第三方养老专业服务，每季度下沉偏远村组提供康复、心理疏导服务。培训资源可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下沉到村，借助远程教学平台弥补空心化村庄集中培训组织困难的短板。

针对农村养老服务人才“引不进、留不住”的困境，可探索“县域统筹+乡村派驻”的人才配置模式。由县级民政部门统筹养老服务专业人才资源，向空心化严重的村庄派驻兼职或专职养老服务指导员。同时，可依托“银龄行动”等老年人才计划，引导城市退休医护人员、教师等专业力量以志愿服务形式参与农村互助养老的培训与指导。

最后，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公益性岗位设置等方式，为空虚化村庄配置必要的养老服务专兼职人员。将互助养老服务岗位纳入乡村公益性岗位范畴，给予适当岗位补贴，吸引部分在村劳动力参与养老服务。对有突出贡献的互助服务人员，在评优评先、政策优待等方面给予倾斜。

4.4. 制度规范完善：健全法律法规与运行管理机制

针对运行管理失范、法律制度缺位的困境，应从法规建设、标准制定与监管评估三个层面推进制度规范化。应进一步推动出台专项法律法规，解决互助组织法人地位缺失这一根本性问题，赋予符合条件的农村互助养老组织法人资格，使其具备独立接受捐赠、签订合同、购买保险的法律能力。同时，厘清民政、卫健、农业农村等部门在互助养老中的职责边界，建立多部门协同的工作机制，避免“九龙治水”式的管理真空。针对各地互助养老点服务质量参差不齐、高度依赖运营主体个人能力的现状，应制定全国性或区域性的农村互助养老服务标准，明确服务内容、服务流程、人员配置、安全管理等基本要求。同时，建立互助养老服务质量的评估机制，定期对互助养老点的运营状况进行评估，对不符合标准的限期整改。

监管既要“促规范”也要“促退出”——对确实不具备运营条件的设施建立有序退出机制，将有限资源集中配置到更有效的服务供给上。同时，应建立互助养老点的动态调整机制，根据村庄空心化程度的变化和服务需求的变动，及时调整设施布局与服务方式，避免“建了用不上、用了管不好”的资源浪费。不同空心化程度的村庄面临的困境存在显著差异，政策干预也应有针对性。高度空心化村庄重在“保基本”，应以政府主导的外部资源输入为主，确保留守老人获得最基本的养老服务兜底；中度空心化村庄重在“促激活”，激活有限的在村人力资源；低度空心化村庄重在“优服务”，应在巩固现有互助网络的基础上，引入专业力量提升服务质量。因村施策、分类指导，才能使有限的公共资源发挥最大效益。

5. 结语

本文从空心化的视角切入，系统考察了农村互助养老在人口持续外流背景下的实践困境与优化路径。研究发现，空心化并非互助养老的“终结者”，而是提出了模式转型与路径优化的迫切要求——当村庄

的人口基础、组织网络与资源条件均被空心化所侵蚀时，以“邻里互助”“熟人照料”为逻辑起点的传统互助模式必须因时而变、因村施策。

展望未来，随着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纵深推进，农村互助养老将迎来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寄望于空心化村庄完全依靠内生力量解决养老问题并不现实。而应将互助养老纳入乡村振兴的总体布局，与壮大集体经济、培育乡村人才、重塑乡风文明、强化基层组织深度融合，在“外部输血”与“内生造血”之间找到可持续的平衡点。唯有如此，方能在人口持续外流的现实约束下，为农村老年人守住一份“离家不离村、养老有依靠”的生活尊严，让互助养老真正成为空心化村庄中温暖而持久的民生底色。

参考文献

[1] 李瑶. 农村空心化的空间动态影响研究——以河南高铁发展为例[J]. 西南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 2026, 48(2): 145-156.

[2] 李俏, 孙泽南. 合作社养老的实践形态与发展路向[J]. 华南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 21(3): 59-68.

[3] 米恩广, 李若青. 从“碎片化运行”到“协同性供给”: 农村互助养老服务有效供给之进路[J]. 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1, 38(4): 86-93.

[4] 程震宇, 田小彪. 城乡融合背景下农村互助养老发展路径研究[J]. 乡村科技, 2026, 17(10): 46-49.

[5] 埃莉诺·奥斯特罗姆. 公共事物的治理之道[M]. 余逊达, 罗振东, 译.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00.

[6] 陆杰华. 农村养老服务创新发展的内生动力及实现路径[J]. 人民论坛, 2025(2): 74-78.

[7] 贺雪峰. 如何应对农村老龄化——关于建立农村互助养老的设想[J]. 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9, 36(3): 58-65.

[8] 陈睿, 边恕. 农村养老服务存在的问题及应对策略[J]. 农业经济, 2023(9): 91-93.

[9] 程欣雨. 乡村振兴背景下农村互助养老的实践困境与优化路径[J]. 老龄化研究, 2026, 13(6): 138-144.